



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與香港教育學院學術 合作交流簽約暨香港教育學院簡介

蔡明學／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幹事

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在國際學術交流上一直不遺餘力，去年（2008）與德國馬斯普朗克研究院（Max Planck Institute）簽訂數學教師教學研究合作計畫後，今年（2009）一月九日又與香港教育學院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備忘錄，目的在拓展國際合作交流，增加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在國際上的能見度。

香港教育學院由校長張炳良博士帶隊一行七人來訪，本處由首長陳伯璋主任與研究人員共同參與這次的學術交流會議。會中除了對於雙方的機構彼此介紹外，更在學術研究上分享各自的經驗。會議最後雙方簽署研究協議備忘錄，作為學術合作交流的見證。



98.01.09 於本處仰喬樓簡報室舉行之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
與香港教育學院學術合作簽約儀式。（郭志昌攝影）



備忘錄內容：

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與香港教育學院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

為促進雙方的學術交流，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和香港教育學院通過友好協商，決定發揮雙方綜合優勢，同意本著平等互惠的原則，合作推動研究及學術交流項目。為落實雙方意願、共識及承擔責任，雙方達成以下協定：

第一條

雙方同意在相關之學術領域中，藉由如下方式推動學術交流暨合作關係：

1. 交換研究與教學人員。
2. 推動共同研究計畫。
3. 交換資訊與學術著作。
4. 聯合舉辦學術會議及其他交流活動。

第二條

雙方為履行本備忘錄第一條規定之事項，應以互惠原則為基礎，擬訂具體計畫書。

第三條

學術交流所涉及之相關經費，及應履行之權利義務事項，將由雙方事前洽訂。

第四條

雙方各執一份本備忘錄原件，自簽署日生效，其有效期間為五年，其後經雙方同意可予以延長、修改或終止。



香港教育學院簡介

目前香港教育學院是全港最大的師訓機構，超過84%小學教師，30%中學教師，及80%受訓幼稚園教師皆為教院或前身的師範學院畢業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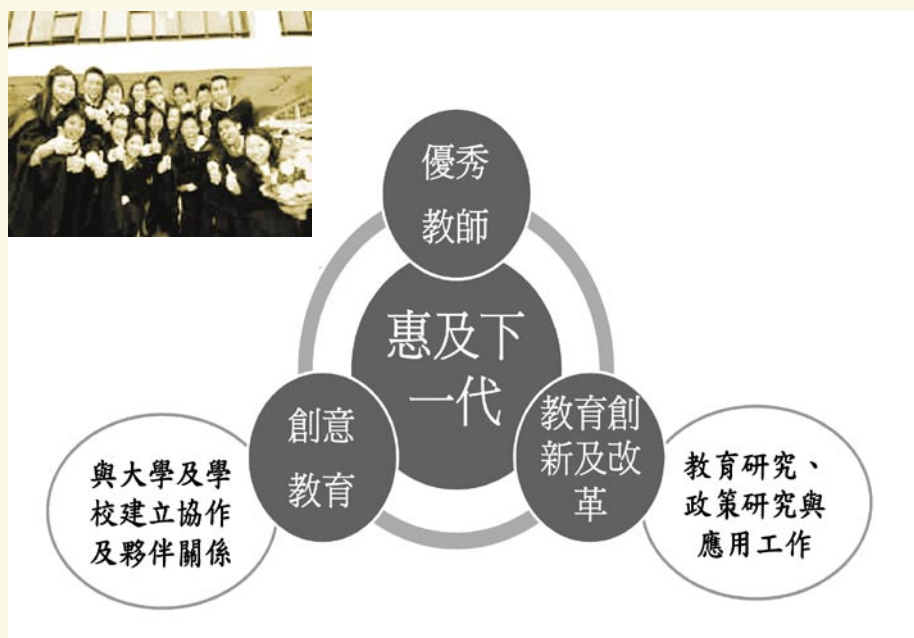
香港教育學院不斷加強研究及發展實力，培養學生卓越的專業素養，提供多元化的課程回應香港教育環境需要，並國際化發展及拓展國內服務邁向成為「香港教育大學」。

2008年香港教育學院學生數與類別表

課程	學生數目 (截至 2008 年 12 月 10 日)	
	(等同全日制學額)	(以人數計)
教育博士課程 + 教育碩士 課程+ 文學碩士課程	345 (6.8%)	591 (7.7%)
學位教師教育文憑課程	559 (11.1%)	889 (11.5%)
教育學士課程 + 音樂教育學士課程	2,847 (56.3%)	3,244 (42.0%)
與其他院校聯辦學位課程	133 (2.6%)	284 (3.7%)
學士或以上學位總數	3884 (76.7%)	5008 (64.9%)
教育證書課程	822 (16.2%)	983 (12.7%)
專業進修課程	353 (7.0%)	1,731 (22.4%)
總數	5,059 (100%)	7,722 (100%)



其教育理念如下圖：



香港教育學院主要專注於提供優質的教師教育培訓，培養香港中小學教育的工作者，積極進行教育研究，支援教育改革，拓展人文及社會科學，並推動成為香港的「教育樞紐」。